華文文學系

五年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

省錢經濟學 5年拿到學士碩士雙學位

●打破上修研究所之限制,鼓勵大學部成績優異學生提早修讀本校碩士班課程,只要五年即可取得學、碩士學位,縮短修業年限,讓學生擁有更多機會與優勢。

好處多多

o學分抵免不受限制

預先於大學期間修讀的碩士班課程抵免不受1/2的限制(至多可全數抵免)

o就讀大四期間學雜費減半

本校提供各系、所每學年5名準研究生就讀大四期間 學雜費半數收取,但於碩一入學後辦理退費。

o學分費優惠

大學前四年修讀碩士班課程,免另繳學分費。

o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勵

碩士生成績優異者得另依本校優秀學生留校升學獎勵辦法申請五萬元獎學金。

+

修滿5學期 得向碩士 請提前 請提前 課程

系、所審 核通過後 修讀名冊 送交教務 處註冊組 登錄 大三下 或大四 開始修 讀碩士 相關課

大四(第八學期 前)取得學士學 位·並參加碩 士班入學甄試 或考試·通過 取得碩士班研 究生資格 碩後所名冊研四雜退入各供學理生間減費系五名準大學半

碩士課程學分(最多) 完成程 大學 (最多) 计量 (最多) 计量 (最多) 计量 (最多) 计量 (最多) 计量 (最多)

完成 碩士



申請條件

以下符合一項即可

- ○成績名次在該班排名前50% 前五學期歷年學業成績
- ○已修畢華文文學系任何一個學程 含院基礎學程,院跨領域學程,系核心學程, 及系專業選修學程
- ●各系認可之他院(系)學程。

檢附資料/名額

組別	名額	檢附資料
創作組	2	1.自傳。 2.學士班歷年成績表正本1份。 3.其他有助審查資料,如得獎紀錄。
文學暨文化研究組	3	1.自傳。 2.學士班歷年成績表正本1份。 3.其他有助審查資料,如得獎紀錄。

注意事項

- ●準研究生提出碩士班抵免學分申請之科目,其 修習之成績需達 B- (或 70 分)以上,得全數 認抵免,不受二分之一的限制。
- 碩士班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不 得再申請抵免碩士班學分數。
- ●準研究生所修碩士班課程成績,得列入學期成績平均。
- 準研究生就讀大四期間至少修習三門本系碩士 班開設課程。

104-2申請時間

時間:105年4月25日至5月13日

請於規定時間內繳交申請書及相關資料。

Q8:轉學生是否可以於大三下可以申請 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

- ■可以。
- ▶ 依學校「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

第二條大學部學生(含轉學生)於大三下學期起,得向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碩士班提出申請提前修讀碩士班課程。